

缪俊杰撰写的《梦摘彩云——刘勰传》是一部难得的好作品。作者长期研读《文心雕龙》，对文艺理论家刘勰情有独钟，为写好传记又做了大量史籍的搜集与整理、古迹的踏访与调查，自身兼具厚实的文史造诣与坚实的文学功底，使得这部《梦摘彩云——刘勰传》既肌丰骨劲，又情文并茂，读来引人入胜，读后启人思忖，堪称今人研读和诠释刘勰其人其文重要的成果。

《梦摘彩云——刘勰传》可圈可点之处甚多，我阅读之后印象最为深刻的，一是关于刘勰为撰写《文心雕龙》而多方面做准备的描写；二是以刘勰与文坛方家交谈对话的方式，对《文心雕龙》的要义与要义所作的画龙点睛的阐释。把这样两点写细了，又写活了，便使这部传记作品有了成功的基本保证。

“生于宋，著于齐，官于梁”的刘勰，生活在南北朝的南朝时代，彼时战乱不断，政权更迭，是中国历史上最不稳定的历史时期。但屋漏偏逢连夜雨，船迟又遇打头风”，8岁上父亲战死沙场，19岁上母亲因病不治归天，刚刚成年的刘勰便早早地成了无依无靠的孤家寡人，无奈中只能去投靠建康定林寺的僧佑大师，以抄写和整理经书来糊口度日。正是从这里开始，作者以从容的叙事、细腻的笔触，详切叙说了刘勰由用心学习儒学，苦心钻研佛学，逐渐走向文章学、文艺学的经过。除去这种儒道佛和经学、史学与文学的知识储备之后，作者还特别写到刘勰对社会这部大书的阅读与体味。他目睹了南朝各位帝王如出

辙的骄奢淫逸，毫无二致的残暴不仁，又由这种世间的奢靡之风沿坡讨源，进而寻索到文坛的不正之风，他为之痛心疾首，更为之忧心忡忡，决意要用一部文论著作，来“弘扬儒教”，匡正文风。于是就全身心地投入到“以儒家思想为立论之本”的《文心雕龙》的写作中。这里，作者既写出了刘勰写作《文心雕龙》的有备而来，更揭示了他专注于《文心雕龙》的深切用意。这种更切近历史事实和接近人物内心的描

写，显然有助于人们走出就文论文论文的旧有窠臼，更深刻也更内在地理解刘勰其人其作。

为刘勰作传，既难在要把史料记载无多因而显得影影绰绰的刘勰写实、写活，更难在要把内容体大思精又文字洁屈聱牙的《文心雕龙》予以一定的呈现。而作者正由此显示出了自己的精神构思与特别功夫，那就是在构思这本《梦摘彩云——刘勰传》时，让刘勰与僧佑以“坐而论道”的方式，研讨篇章构思与立论、立意；在完成《文心雕龙》后，又让刘勰与沈约以“客厅畅谈”的方式，探讨和辨析《文心雕龙》的主要篇章与基本理念。《文心雕龙》的精义与妙韵，作者刘勰的用意与高见，在这种自由对话式的叙述中，得到了钩玄提要的介绍与深入浅出的阐释。从这个意义上说，这部书别具了另外一种功能，那就是《文心雕龙》的通俗译述与简明解读。

第八章之后，写到刘勰的《文心雕龙》除了得到僧佑的赞赏和沈约誉之“深得文理”外，在文坛和社会没有引起任何关注与响动，写出了这个旷世少有的文论家不为人识的遭遇和郁郁寡欢的悲情。生不逢时，怀才不遇，当然是人生之悲剧，但这悲剧不只属于刘勰个人，它更多的属于他所处的那个时代。

传记中专有一章写“求知音高山流水”，作者在题记里引述了刘勰在《文心雕龙·知音》里的一段话：“知音其难哉！音实难知，知实难逢，逢其知音，千载其一乎！”这是刘勰从自己的切身遭际中得出的至理名言，所以言之凿凿，掷地有声。但可以告慰刘勰在天之灵的是，自唐宋之后，《文心雕龙》就不断有人提及，明清之际，有关的考据与注疏更是蔚成风气，而今文坛，不仅有《文心雕龙》学会，《文心雕龙》学刊，《文心雕龙》原作也已成为文学专业的必读经典。这些事实连同这本传记，都可看作是刘勰其人其作在“千载”之后的知音。

佳作浅评

情文并茂的传记力作

评《梦摘彩云——刘勰传》

白桦

古语中“乌龙”是条名犬 曾救主人性命

时下的媒体，“乌龙”一词已司空见惯。在足球赛事中，“乌龙”指球员将球踢进自家球门。其实，在古代中国，“乌龙”是条名犬。

据唐人冯贽的《云仙杂记》载，晋朝会稽人张然家里养了条狗，名叫“乌龙”。张然对乌龙很好，乌龙对张然也极为忠诚。张然因公外出，一年多没回家。其妻耐不住寂寞，与家中仆人私通。张然在外，自然不知妻子红杏出墙，但这一切都被乌龙看在眼里。张然办完事回到家后，逐渐察觉

仆人和妻子的关系颇不正常，仆人担心“外遇”之事泄露，便与张妻合谋，欲杀害张然。某日，仆人趁张然酒后熟睡之机，持刀进入张然卧室行刺。哪料想，此时乌龙也突然闯了进来，蹲在张然的床榻旁，虎视眈眈地盯着仆人。仆人刚欲举刀行凶，乌龙一声狂吠，旋风一样扑上去，一通狂咬，将仆人咬得伤痕累累。被惊醒的张然目睹人犬相搏的情景，心中已完全明白。他怒气冲冲地捡起地上的刀，将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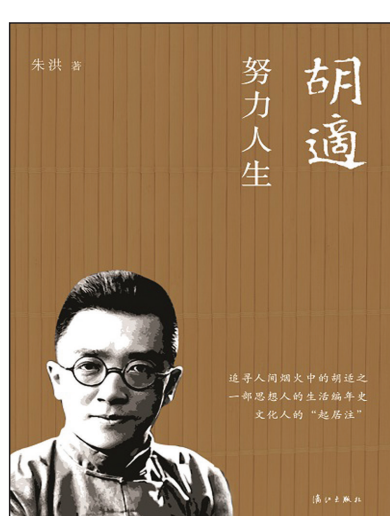
人杀死。“乌龙救主”的故事被传为佳话，写入书册。“乌龙”便成为义犬的代名词。唐代诗人白居易诗云：“乌龙卧不惊，青鸟飞相逐。”李商隐也有诗提到乌龙：“遥知小阁还斜照，羞杀乌龙卧锦茵。”20世纪六七十年代，香港记者在报道中开始使用“乌龙”一词，意指英语owngoal（自进本方球门的球）。于是，媒体开始大量使用“乌龙”一词。历史名犬之名，就这样被足球“盗用”了！

（据《兰州日报》）

《胡适：努力人生》：从寒士到大家

【内容简介】

本书以通俗的语言，简约的文字，丰富的史料，叙述了胡适70余年的人生历程，在展现胡适大师学人魅力的同时，也充分表现了这位文化巨人在政治（外交）和文化上的矛盾与取舍，在婚姻和婚外情上的冲突与妥协，以及在与无数朋友交往中的大度与宽容。从中不但可以感受胡适的爱国、睿智和宽容等诸多优秀品质，也可窥见其对现实世界的忧虑和对人类未来的期盼。



新书架

阅读终究是一种私人化、个体性的选择与行为，无论读还是不读、读这还是读那，莫不如是。至少我个人的阅读就是，“我的阅读我做主”。话虽说得如此铿锵，但仔细想来，即便是“我做主”，在自己的阅读生涯中，至少又可细分为两类情况：一是没有明确目的或任何功利的泛读，二是有十分具体目的或明确功利的阅读。前者我称之为“率性的阅读”，后者姑且命名为“专一的阅读”。

先说“率性的阅读”。我曾经写过一篇题为“职业阅读不好玩”的短文，说的就是在人民文学出版社主持工作那些年的阅读。回想那9年多的时间，终审稿必须一丝不苟地硬着头皮读下去；为了解竞争对手，同行们推出的重点作品及市场上的热点作品也需要浏览；还有文学界写作的整体概貌同样应该做到心中有数……如此这般，自己的阅读至少4/5的时间不得不围绕着职业打转转，当时我曾

极端地说“见到稿子就恶心”，以至于3年前终于卸下社长职务后的很长一段时间内，我都是见了文学作品就绕着走。而与这种被职业“绑架”所不同的便是“率性的阅读”。此时的阅读不过是自己生活方式的一种，想读就卖，想读什么就读什么，看得下去多看几眼，看不下去撂之一旁便是，全凭兴之所至，率性而为，好不悠哉乐哉！“率性的阅读”看似随心所欲，其实不经意间也在走心入心。还是以我的文学阅读为例，以前“职业阅读”时，满脑子琢磨的就是这部作品的市场吆喝点在哪，首印数能有多少之类。现在读文学作品的绝对数量虽不及以前，但最近不到一年的时间里，我认真读完的长篇小说就有迟

子建的《群山之巅》、贾平凹的《老生》、阎真的《活着之上》、范稳的《吾血吾土》、严歌苓的《护士万红》、艾伟的《南方》、周大新的《曲终人在》、张者的《桃夭》、孙惠芬的《后上塘书》、路内的《慈悲》、关仁山的《日头》以及彭小莲与刘辉合著的《荒漠的旅程》等10余部。没有了“职业的压迫”，这些长篇小说读起来反倒十分轻松，带给我的艺术享受或遗憾也更加强烈与清晰。同样是在离开了“职业阅读”的时光，张曼菱的《西南联大行思录》、张伯驹的《烟云过眼》、朱家溍的《故宫藏美》、汪家明的《难忘

去一些“书到用时方恨少”的烦恼。

与随心所欲的“率性的阅读”形成鲜明对比的是“专一的阅读”。作为社会的一分子，人不可能总是率性而为，比如求学、比如工作、比如某件具体的事，甚至比如好奇、比如从众，都可能导致你不得不去读某一本书或某一类书。这样的阅读，骨子里当然是出于某种功利的需要，而要实现或满足那种功利，就不得不保持阅读的专一。它或许说不上快乐，但未必不受用。这段时间，因为职业的需要，我硬着头皮啃下了马化腾等著的《互联网+：国家战略行动路线图》和阿里研究院发布的《互联网+：从IT到DT》，不敢说就此彻底明了“互联网+”的前世今生，至少不像此前那样一片茫然了，这就是一种受用。同样是最近受人之托，我先后阅读了李向东和王增如合著的洋洋50余万言的《丁玲传》以及卜健所著洋洋70余万言的《国之

大臣——王鼎与嘉道两朝政治》。前者是我所读过有关丁玲传记中材料最为翔实的一部，后者则不仅是王鼎的个人传记，更是一部嘉庆、道光两朝政治史、边疆史、军事史和文化史的总和。如果说受用，则绝非只是知识的扩充，更是让我坚定了一个信念：真学问和死功夫如影随形，绝非忽悠者所能为之。

由此看来，“率性的阅读”长于博，“专一的阅读”精于专，前者在延伸着人生的阅读半径，后者则聚焦于这条半径上的几个点或某几个小段，各得其所，孰优孰劣难以判之，但可以确定的共性就是4个字：开卷有益。

阅读的率性与专一

□潘凯雄

的书与人》、吴建民的《顺势》、埃德蒙德·胡塞尔的《逻辑研究》、约翰·穆勒的《功利主义》、亨利·罗伯特的《议事规则》、马丁·雅克的《当中国统治世界》、罗伯特·谢伟思的《斯大林传》、戴维·罗特科普夫的《美国国家安全委员会内幕》、弗雷德里克·马特尔的《主流》和里奥·汉德尔的《好莱坞如何读懂观众》等一大批“闲书”，才得以走上我的案头。这些书大多说不上特别经典，也基本不属于流行读物，很难说我是冲着什么去读这些书，也很难说读后有什么具体收获，但伴一杯香茗伏在案头，这个过程本身就是一种享受，而且可以肯定的是，其中的某一点说不定什么时候便会蹦出来为我所用，届时至少会免